

第三章 本次及歷次申請變更內容與原通過內容之比較

「淡水捷運延伸線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於101年11月27日經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25次會議決議有條件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遂於101年12月7日奉環保署同意備查後，積極展開各項工程之設計及發包作業，但本計畫細部設計實際估算原環說書之土方預估數量與目前統計之發生數量以及未來推估之數量差異較大，因此亟需辦理土石方挖填數量之修正，詳表3-1。本案曾辦理2次開發單位變更，且經環保署備查在案。

表3-1 淡水捷運延伸線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與本次變更內容對照表

項次	環評書件名稱	變更內容	說明
1	淡水捷運延伸線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	環保署101年12月7日環署綜字第1010111737D號函核准備查
2	淡水捷運延伸線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變更備查	開發單位及負責人	環保署104年1月30日環署綜字第1040008213號函核准備查
3	淡水捷運延伸線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變更備查	開發單位名稱及地址	環保署105年2月26日環署綜字第1050012218號函核准備查
4	淡海輕軌運輸系統(原淡水捷運延伸線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變更剩餘土石方數量)	1.計畫名稱更名為淡海輕軌運輸系統 2.計畫區內土石方挖填總數量變更 3.土石方運輸路線變更	本次申請變更